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迅股份”）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5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符合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瑞鹄先生主持召开，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和数量的调整以及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调整本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的授予价格和数量，并一致同意作废处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龙迅股份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首次授予125名激励对象归属623,450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龙迅股份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特此公告。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5月20日